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

A 类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市七届人大六次会议 第 20250309 号建议答复意见的函

尊敬的何彩梅等代表：

《关于全面推广零碳低碳园区建设的建议》（第 20250309 号）收悉。代表们提出的“数字化赋能园区绿色低碳转型”“大力发展园区内分布式光伏、用户侧储能、充电桩，实现光储充一体化发展”“支持重点高耗能行业、重点用能单位深入推广能源审计和综合能源服务”等建议对我局“双碳”工作的开展有非常大的指导意义。我局对此高度重视，经认真研究，结合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等单位的意见，现答复如下：

一、关于“数字化赋能园区绿色低碳转型”的建议

市发展改革委正在推进打造碳达峰碳中和智慧管理云平台，该平台的建设定位为实现碳排放监测、碳总量核算、能耗管控、双碳工作部署督办、产业信息的一体集成，实现可再生能源、能耗双控、碳排放检测及双高管控，我局和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将协助合力开展。

当前，我局也同步设有三个能碳相关平台：一是城市碳监

测评估平台，实现全市 11 个行政区大气环境温室气体浓度、重点碳排放源（碳排放量）、碳汇的动态监测；二是全市的碳交易管理平台，实现对全市重点排放单位的碳排放报告、核查、配额登记和转移、履约等管理工作；三是正在建设的全市碳普惠管理平台，实现全市方法学、碳减排量、低碳场景的协同管理，为公众搭建个人碳账户，通过积分兑换激励公众开展低碳行为。下一步，我局拟将碳排放监测平台、碳交易管理平台和碳普惠管理平台整合为我局的碳管理综合平台，服务我市政企间能碳互动需求。

二、关于“大力发展园区内分布式光伏、用户侧储能、充电桩，实现光储充一体化发展”的建议

我市锚定双碳战略目标，大力支持园区的绿色、低碳、零碳化改造建设。一是持续完善园区低碳建设相关规划。印发了《深圳市碳达峰实施方案》《国家碳达峰试点（深圳）实施方案》，提出了实施产业园区绿色低碳化改造，推动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技术在生产制造、物流仓储等产业园区应用，加速园区绿色低碳生产方式转变。积极引导工业园区绿色化循环化升级，鼓励有条件的产业园区实施能源梯级利用、污水集中处理、能源系统优化改造，实现能源、资源的优化调配和高效利用。二是大力推进园区绿色低碳化改造。我局编制印发了《深圳市近零碳排放区试点建设实施方案》，试点启动了近零碳园区建设工作。截至 2025 年 4 月，已分四批次推进了 19 个近零碳园区类项目。通过能源、建筑、交通、废弃物、碳汇、管理

等板块路径，采取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储充一体化、充电桩建设、水蓄冷建设、生产工艺革新、设备升级改造、空压机优化、新能源车辆推广、绿色建筑建设、立体绿化实施以及碳排放管理平台搭建等具体措施，协同发力，系统推进，实现工业增加值碳排放量持续下降。预计建成后园区光伏装机量可达85.25MWP，碳排放总量平均下降率可达45%，年减碳量约为8.8万吨。此外，市发展改革委于2024年印发了《深圳市2024年产业园区绿色低碳化改造实施方案》，围绕绿色能源开发利用、综合能源系统建设、节能降碳改造、资源循环利用、绿色交通设施建设等重点领域，推动全市产业园区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发展，推动实施园区绿色低碳化改造试点，通过优化综合能源系统，鼓励开展节能降碳改造，实现全市园区屋顶分布式光伏建设比例超20%，主要用能设备能效达到先进水平，充电桩车位占比达20%以上。

下一步将持续推进近零碳、零碳园区试点和减污降碳标杆项目园区试点的建设，结合前期试点建设经验，优化《深圳市近零碳排放区试点建设实施方案》，编制并印发深圳市零碳园区等建设实施方案。进一步开展更大范围园区绿色低碳改造，推广光储充一体化示范项目，迭代深圳近零碳园区建设指南、绿色低碳园区评价等地方标准，推动园区能源绿色低碳转型。借鉴先进零碳区域发展模式，探索政府企业联合共建模式，整合区域资源，实现可再生能源100%本地化消纳。

三、关于“支持重点高耗能行业、重点用能单位深入推广

能源审计和综合能源服务”的建议

我市已将节能降碳和绿色低碳转型纳入到了全市高质量发展的全局规划中。一是**加强绿色低碳规划引领**。市发展改革委细化“十四五”各领域节能降碳工作举措，印发了年度节能监察计划，并组织开展重点用能单位能源审计和能效诊断工作，加强节能全过程监管。我局协同市发展改革委、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等部门，推进《深圳市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落地实施，促进高效节能先进设备生产应用，推动电力、水务、燃气、充电桩等城市基础设施升级改造。2024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印发《深圳市培育发展安全节能环保产业集群行动计划（2024-2025年）》，明确由市发展改革委牵头，会同市工业和信息化局、住房建设局等部门实施能效提升工程，重点发展高效变频器与电机、LED照明显示、高效制冷设备、节能输配电设备等高效节能装备，提升产品智能化水平、运行稳定性和市场经济性。二是**深化全周期节能管理**。在工业节能领域，严格落实国家工业能效赶超行动，推动全市200余家工信领域重点用能单位持续加强节能管理，统筹开展节能诊断、能效对标、能源审计和节能监察，挖掘节能技改项目超500项，年节能减碳量达13.3万吨。同时，持续举办工业节能与绿色发展培训、节能大讲堂等宣传活动，推广节能先进技术、装备和管理模式，组织企业交流节能降耗、提质增效经验，共同探索节能技术应用场景，全面提升工业企业节能管理能力。

下一步，我局将协助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围绕推进新型工

业化和大规模设备更新，以节能降碳、数字化转型、智能化升级为重要方向，以近零碳、零碳、减污降碳和绿色工业集聚区等低碳试点为抓手，督促重点用能单位积极实施节能减排措施，引导企业精准开展节能技术改造、清洁生产，加快工业绿色低碳转型升级发展。

专此答复，诚挚感谢各位代表对我市生态环境工作的关心支持。



（联系人：章程，联系方式：18816850091）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